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63)

關連交易

對星河數碼增資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河數碼之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星河數碼之增資，上海上實及滬寧高速分別擁有星河數碼註冊資本80%及20%。滬寧高速將會向星河數碼增資人民幣326,776,843.99元（相等於約385,441,000港元），其中人民幣48,000,000元（相等於約56,617,000港元）將成為新增註冊資本，而人民幣278,776,843.99元（相等於約328,824,000港元）將會撥入星河數碼的資本公積。星河數碼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80,000,000元（相等於約94,362,000港元）相應增加至人民幣128,000,000元（相等於約150,979,000港元），而滬寧高速所持有星河數碼之股權百分比將由20%增加至50%。

滬寧高速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實集團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3.88%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上海上實為上實集團授權經營之國有企業，上實集團對其行使國有股東職權。星河數碼為上海上實之附屬公司，因而乃本公司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就增資計算之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該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及公佈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增資

董事會公佈，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河數碼之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對星河數碼增資。滬寧高速將會向星河數碼增資人民幣326,776,843.99元（相等於約385,441,000港元），其中人民幣48,000,000元（相等於約56,617,000港元）將成為新增註冊資本，而人民幣278,776,843.99元（相等於約328,824,000港元）將會撥入星河數碼的資本公積，星河數碼之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80,000,000元（相等於約94,362,000港元）相應增加至人民幣128,000,000元（相等於約150,979,000港元）。滬寧高速將於或約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以現金出資，並將以滬寧高速內部資源撥付。

滬寧高速將向星河數碼出資之金額乃參考以下披露的星河數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評估後的淨資產而釐定。

有關星河數碼之資料

星河數碼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主要業務範圍包括實業投資、資產管理及相關諮詢業務。星河數碼自二零零零年起，獲中國有關政府部門准許從事資產管理業務。

於增資前，上海上實及滬寧高速分別擁有星河數碼全部註冊股本之80%及20%。

星河數碼之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星河數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之除稅前溢利及除稅後溢利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元	二零零九年 經審核 人民幣元
除稅前溢利	79,701,121 (相等於約 94,009,000 港元)	214,030,890 (相等於約 252,454,000 港元)
除稅後溢利	61,475,768 (相等於約 72,512,000 港元)	160,523,168 (相等於約 189,341,000 港元)

星河數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及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18,645,918元（相等於約611,755,000港元）和人民幣622,246,515元（相等於約733,954,000港元）。

根據獨立估值師所發出的估值報告，星河數碼的總資產、總負債及淨資產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按成本加和法估值的市值分別為人民幣925,770,250.78元（相等於約1,091,968,000港元）、人民幣381,142,177.47元（相等於約449,566,000港元）及人民幣544,628,073.31元（相等於約642,402,000港元）。

於增資完成後，滬寧高速所擁有星河數碼註冊資本總額百分比將由20%增加至50%，而餘下50%則由上海上實擁有。

星河數碼作為一家聯營公司按權益法計入本公司之綜合報表，於增資完成後，仍將按此方式入帳。

進行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星河數碼主要從事境內資本市場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透過專業的投研團隊，歷年投資淨值增長超於同行平均水平。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中收購星河數碼20%股權，並委託其提供資金管理服務。本集團分享星河數碼的盈利連同根據委託資產管理協議所獲委託理財淨收益，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兩年期間分別獲取合共約人民幣76,432,000元及人民幣43,133,000元，預計是次增資星河數碼將可為本集團進一步開拓收益來源，並為集團帶來更多的利潤回報。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確信增資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概無董事於增資擁有重大權益。

上市規則之規定

滬寧高速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實集團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53.88%並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上海上實為上實集團授權經營之國有企業，上實集團對其行使國有股東職權。星河數碼為上海上實之附屬公司，因而乃本公司關連人士之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就增資計算之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該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及公佈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基建設施、房地產及消費品業務。

上海上實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和物業投資。

星河數碼主要從事實業投資、資產管理及相關諮詢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增資」	滬寧高速對星河數碼額外出資人民幣326,776,843.99元
「本公司」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滬寧高速」	上海滬寧高速公路（上海段）發展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擁有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星河數碼」	上海星河數碼投資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上實集團」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上海上實」	上海上實（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上實集團作為授權代表於其行使國有股東職權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就本公告而言，在適用情況下所採納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為1港元兌人民幣0.8478元，惟僅供參考，並不表示曾經、可能曾經或可以於有關的某個或多個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按任何特定匯率兌換任何款項。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富熙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滕一龍先生、蔡育天先生、呂明方先生、周杰先生、錢世政先生、周軍先生及錢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先生、吳家瑋先生及梁伯韜先生